

项目业主采购需求书

	类别	建议
1	名称	雷州新城市政管网与综合管廊建设项目工程咨询服务采购需求书
2	项目业主情况	(1) 项目业主名称:雷州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2) 项目业主地址:雷州市西湖大道 263 号 (3) 项目业主联系人:邱股长 (4) 项目业主联系方式:0759-8718338
3	中介服务名称	工程咨询服务
4	对中介服务机构的资质要求	1. 通过全国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平台备案,且备案专业包含市政公用工程,服务范围包含规划咨询、项目咨询(提供备案截图证明); 2. 供应商须已入驻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 3. 项目负责人须具备国家注册咨询工程师(投资)执业资格; 4.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5. 需要回避的机构:无。 6. 根据项目实际需要的其他要求:无。

5

服务内容和服
务要求

服务内容:

工程规模: 本项目估算总投资 60000 万元, 雷州新城位于雷州市中心城区北侧, 规划面积为 19.96 平方公里。雷州新城范围内的路网长度约为 78.8 公里, 规划管廊实施长度约为 21.5 公里, 重点覆盖龙游湖大道、启秀路、站前南路、清端五路、站前南大道、西六路、二横路、昌齐西路等主次干道路段, 同步衔接片区变电站、水厂等重点厂站。

完成本项目工程咨询服务所需的全部工作, 具体包括:

(1) 为雷州新城地下综合管廊及各类市政管线的统筹建设提供技术支持, 根据道路、市政管线规划及现状情况, 研究论证入廊管线种类及规模, 提出包括综合管廊内管线布置等内容的管廊工程建设建议方案;

(2) 协助组织编制综合管廊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初步设计、施工图设计文件, 参与方案研讨及优化, 配合完成评审对接工作, 确保文件符合相关规范及项目需求;

(3) 协助修订地下综合管廊实施计划。

服务要求:

(1) 成果质量: 咨询成果应符合国家、行

		<p>业及地方现行有关标准和规范要求，满足发改、自然资源、生态环境、水利等主管部门的审批或备案要求；</p> <p>(2) 成果形式：各阶段报告均须提供纸质版和电子版（Word、PDF），具体份数按选取人要求提供。</p> <p>(3) 配合服务：中选机构应配合完成专家评审、主管部门审批及报告修编等工作，相关费用已包含在报价中。</p>
6	合同履行地点和方式	<p>1. 时间：按合同约定时间提交工作成果。</p> <p>2. 地点：广东省湛江市雷州市。</p> <p>3. 方式：按合同要求开展咨询服务工作。</p>
7	公开选取方式和计价标准	<p>1. 公开选取方式：方案择优选取。</p> <p>2. 报价方式：报总价。</p> <p>3. 计价标准：据《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进一步放开建设项目专业服务价格的通知》（发改价格〔2015〕299号），建设项目前期工作咨询服务费实行市场调节价。本次服务费预算参照以下文件的计算方法和行业取费标准综合确定：</p> <p>(1) 《国家发展计划委员会关于印发建设项目前期工作咨询收费暂行规定的通知》</p>



(计价格〔1999〕1283号)；

(2) 《广东省物价局、广东省计划委员会转发国家计委关于印发建设项目前期工作咨询收费暂行规定的通知》(粤价〔2000〕8号)；

(3) 广东省工程勘察设计行业协会《关于发布〈工程勘察设计收费导则(第二版)〉的通知》(粤勘设协字〔2021〕2号)。

本项目服务费预算约为 70 万元，同时也是最高报价限制，最低报价限制为 60 万元。

中选价(含税)为包干价，已包含为完成本项目全部工程咨询服务所需的一切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各阶段报告编制、现场勘察调研、资料收集、专家评审、差旅、打印装订、审批配合等)，选取人不再另行支付任何其他费用。

4. 响应文件要求：需包含技术方案(提供分阶段进度计划及技术标准符合性承诺)；商务资信(提供项目负责人高级职称证明及同类项目管理经验、人员配置表及职称证书、近三年同类业绩合同：1份6分，2份9分，3份12分，4份及以上15分，中介超市信

		<p>用评分截图)；报价函(含税总价，与系统报价一致)。</p> <p>备注：项目业主根据项目实际情况和报价文件响应情况，综合比较响应方案质量、业绩、价格等因素后，选定中选服务机构。</p>
8	服务时间	<p>服务期限从合同签订生效日起至项目验收合格止。</p>
9	验收	<p>1. 验收时间：服务完成后验收。</p> <p>2. 验收程序：双方共同验收。</p> <p>3. 验收标准：国家标准、行业标准。</p> <p>4. 验收不合格的处理方式：验收不合格按要求进行整改，直至通过验收标准。</p>
10	结算方式	<p>中选中介服务机构提交服务成果通过相关行政主管部门审查后，应开具合法有效的发票，由雷州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申请拨款至中选中介服务机构指定账户(具体支付条款以合同为准)。</p>
11	违约责任	<p>当事人一方不履行合同义务或者履行合同义务不符合约定的，应当承担继续履行、采取补救措施或者赔偿损失等违约责任。</p> <p>当事人一方未按照约定支付合同款的，对方可以要求其支付合同款。</p>

		<p>当事人可以约定一方违约时应当根据违约情况向对方支付一定数额的违约金，也可以约定因违约产生的损失赔偿额的计算方法。</p> <p>当事人就迟延履行约定违约金的，违约方支付违约金后，还应当履行债务。</p>
12	补充合同和 解决争议方式	<p>采购合同中如有未尽事宜，双方协商一致后可以签订补充合同，但补充合同不得与《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和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相关管理制度相抵触。</p> <p>对于合同履行中出现的纠纷，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通过诉讼（或仲裁）的方式解决。</p>
13	备注	